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安徽新集煤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集煤电”）持有本公司股份185,902,8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7.18%。新集煤电本次解除质押公司股份19,45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10.46%，占公司总股本的0.75%。新集煤电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72,7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39.11%，占公司总股本的2.81%。

一、上市公司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2025年10月31日，公司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新集煤电的通知，新集煤电将其质押在淮南通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共计19,450,000股解除质押，并完成股份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新集煤电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19,450,0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0.46%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75%
解除质押时间	2025 年 10 月 28 日
持股数量	185,902,860 股
持股比例	7.1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72,700,000 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9.1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81%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新集煤电将根据其未来资金需求情况确定是否进行质押，并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集煤电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 质押前累 计质押数 量(股)	本次解除 质押后累 计质押数 量(股)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 份情况		未质押股 份情况	
							已质 押股 份中 限售 股份 数量 (股)	已质 押股 份中 冻结 股份 数量 (股)	未质 押股 份中 限售 股份 数量 (股)	未质 押股 份中 冻结 股份 数量 (股)
新集煤电	185,902,860	7.18%	92,150,000	72,700,000	39.11%	2.81%	0	0	0	0
合计	185,902,860	7.18%	92,150,000	72,700,000	39.11%	2.81%	0	0	0	0

三、风险应对措施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公司股份质押及质押风险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